

附件 1-1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 3、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 1、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收支总表
- 2、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收入总表
- 3、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支出总表
- 4、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 10、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2、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 1、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 2、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审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对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区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计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1. 区级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2. 对乡镇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3. 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4. 区级政府投资和以区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5. 区属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6. 区政府部门、乡镇级人民政府管理和受区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的其他单位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7. 国

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8. 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市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四）按规定对科级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五）向区长提交区级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向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政府、市审计局报告和向区政府有关部门、乡镇级人民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结果。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承办市审计局授权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审计事项。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淮北市烈山区经济责任审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持续抓好党建工作。持续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成果转化，抓好问题整改落实，促进各项工作全面深化。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履行好管党治党重大政治责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用好“四种形态”，落实警示教育、谈心谈话等制度，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二是认真履行审计职能。准确认识和把握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围绕中心任务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发挥好审计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权力规范运行、促进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反腐倡廉等方面的独特作用，结合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对没有完成的审计项目加紧进度。确保年底前完成全年任务。

三是积极推进机关建设。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践，把“三立”要求作为加强自身建设的根本遵循，深入抓好机关建设。进一步提高审计质量，加强审计前期管理，坚持做好审前培训，确定目标、明确思路、制定方案，加强审计现场管控，细化工作责任，有效把控取证、

调度、复核等关键环节，提升审计质量，

四是建设过硬审计队伍。继续扎扎实实抓学习、搞培训、强锻炼、建机制，加大对审计人员的培训力度，通过加强审计业务培训，提升审计干部过硬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使审计干部不仅会查账，更能透过现象看本质；不仅会审数据，更能通过数据找规律；不仅善于发现问题，更善于推动解决问题。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 1-2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16.80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8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16.80 万元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73 万元，占 70.9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2 万元，占 13.70%；卫生健康支出 8.69 万元，占 4.00%；住房保障支出 24.67 万元，占 11.37%。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6.48 万元，增加 8.22%，原因主要是我局 2024 年有一名职工调入，人员增加，各项工资福利增加。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21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6.48 万元，增长 8.22%，原因主要是我局 2024 年有一名职工调入，人员增加，各项工资福利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79.9 万元，占 8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36.9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协审费用和补充日常办公经费的不足。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16.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6.8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16.8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69 万元，占 7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2 万元，占 13.7%；卫生健康支出 8.69 万元，占 4%；住房保障支出 24.67 万元，占 11.4%。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6.48 万元，增长 8.22%，主要原因：我局 2024 年有一名职工调入，人员增加，各项工资福利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53.69 万元，占 7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2 万元，占 13.7%；卫生健康支出 8.69 万元，占 4%；住房保障支出 24.67 万元，占 11.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102.3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2.63 万元，增长 14.1%，原因主要是我局增加一名人员，各项工资福利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 11.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万元，下降 9.8%，原因主要是我局节约资金，减少运行成本。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 29.7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36 万元，增长 8.62%，原因主要是我局增加一名人员，各项工资福利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24.6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73 万元，增长 17.81%，原因主要是我局增加一名人员，各项工资福利增加。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9.9 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166.93 万元，公用经费 12.97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66.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5.39 万元、津贴补贴 11.38 万元、奖金 14.32 万元、绩效工资 31.2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1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4.67 万元、公务员医疗 2.3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费 0.5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2.97 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 0.30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工会经费 1.46 万元、福利费 0.07 万元、其他交通费 4.0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 万元。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6 万元，下降 11.1%，原因主要是节约成本。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6.9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协审费用”项目。

(1) 项目概述。为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实现审计“全覆盖”的要求，我局在政府投资审计（主要跟踪审计项目等）过程中聘请协审机构参与政府投资审计。

(2) 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48 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皖政〔2015〕34 号）、《审计署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聘请中介机构参与投资审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安排。

(3)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本项目内容主要包括对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实行全过程监督，在审计过程中聘请协审机构，以及其它项目需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协助本单位，完成全年审计计划任务。

(5) 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政府投资审计项目聘请协审机构产生的业务费用预算 5.5 万元，财政审计协审费用预算 10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烈山区
审计局

项目名称	协审费用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烈山区审计局	功能科目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5-2025	项目资金属性	一般预算
项目分类		项目级次	本级支出
项目实施单位	烈山区审计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实施时限	0
项目实施单位职能概述	主要负责地方政府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审计监督工作		
项目概况	1、经济责任审计 2 个项目，预算 2.5 万。 2、专项审计项目 3 个，6 万 3、往年未结清的投资审计项目 6 个，预算 7 万元。		
项目立项依据类型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区委组织部委托，进行经济责任审计 2.根据区委、区政府领导的安排对辖区内国有企业和财政投资的项目由必要有选择的进行审计 3.根据《审计法》法定职责进行同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并延伸区直相关单位和镇办进行必要的专项项目自审计。		
项目实施可行性必要性	对领导干部实行经济责任审计是对领导干部经济行为的器督，是加强干部管理和监督的重要环节;对同级财政预算执行进行审计是强化对政府财政收支实施监督的需要，也是促进政府加强宏观调控的需要,对国有企业和财政投资项目进行审计或者跟踪是防范金融风险和落实党中央三大攻坚战的重要抓手。		
项目绩效目标概述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继续扎实推进预算执行、重点领域民生资金和经济责任三大重点板块审计工作。 目标 2: 持续强化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管理和监督		目标 1: 加强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审计监督,保障政府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 目标 2: 完成年度安排的市、县(区)交叉审计项目。 目标 3: 规范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完成年度审计计划任务。				
项目完成数量	19 个		19 个				
项目实施进度	按序时进度, 100%完成		按序时进度, 100%完成				
项目完成质量	100%完成		100%完成				
项目金额测算	15.5 万		15.5 万				
项目预计效益	审计监督力度不断加强, 节约财政资金		审计监督力度不断加强, 节约财政资金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好		好				
其他							
项目资金申报数(万元)	总计	预算拨款安排			纳入专户管理政府非税收入	基金支出安排	上年结余
		小计	财政拨款安排	预算内政府非税收入			
	15.5	15.5	15.5	0	0	0	0

(二) 机关运行经费。

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10 万元, 比 2024 年增加 0.11 万元, 增加 1%, 原因主要是项目数增加导致耗材需求增加。

(三) 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共有车辆 0 辆。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购置费 0 万元; 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购置费 0 万元;

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淮北市烈山区审计局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5.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